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泰君安作为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2）第 1-00301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4,971,214.81 元，未弥补亏损 44,971,214.81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75,2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导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注意经营风险，及时召开董事会对风险事项进行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经营。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鲁视领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